

#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委员会换届选举实施方案

按照学校对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的建设要求，结合学院自身发展需要，开展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委员会（以下简称教授会）换届选举工作。以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（哈工大〔2021〕261号）和《哈尔滨工业大学人力资源委员会章程》（哈工大人〔2021〕328号）为依据，参照《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教授会的委员主要考虑学科分布、学术地位和发挥作用情况等因素，在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在岗人员中产生，成员人数为17人（含院士、院长、党委书记）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教授会委员需要符合《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委员会章程》中的任职条件等相关要求。

## 三、人员组成

教授会委员分为当然委员和推选委员。教授会主任由学院院长担任，院士及学院党委书记为教授会当然委员。推选委员由党政联席会提出各系推荐人数，通过基层单位民主推荐、学院差额选举，公开公正地推选产生。

## 四、推荐流程

1.确定基层推荐人数。党政联席会讨论教授会换届调整事宜。各系所共推荐推选委员 19 人（其中通信 5 人、电子 4 人、信息 4 人、微波 2 人、测控 4 人）。（各系按 120% 进行差额推荐，不足 1 人按 1 人推荐，以上数据已按 120% 计算）

2.推荐报名。申请人填写《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会委员申请表》提交至所在系，申报表中信息应全面、准确。

3.民主推荐。由各系召开全系教师会议进行投票推荐，会议由系主任主持，学院党委书记和各系所对接院领导参加各系民主推荐会议，全系教师（不含管理岗）进行投票推荐。

4.候选人提名。根据各系民主推荐人选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差额选举候选人。

5.差额选举。本次教授会设推选委员 14 人，由学院教师（不含管理岗）投票差额选举产生，即从 19 位候选人中推选 14 人（其中通信 4 人、电子 3 人、信息 3 人、微波 1 人、测控 3 人）。

学院召开选举大会，全体教师（不含管理岗）通过公开报名的方式自愿参会，报名人数即为应参会人数。实际参会人数须超过应参会人数的  $\frac{2}{3}$ ，则会议有效，可以进行选举。

当选者获得的同意票数应超过投票人数的  $2/3$ 。各系获得同意票数超过投票人数  $2/3$  的参选者，按照得票数由高到低进行排序，票多者当选；对于系内获得同意票数超过  $2/3$  但未位平票者，或第一轮获得同意票数超过  $2/3$  的人数不足各系应选人数，则适当增加投票轮数。

## 五、选举纪律

不允许本人或授意他人以电话、微信、短信、邮件、见面等方式进行拉票。如有接到拉票举报，经核实后直接取消选举资格，并对拉票者给予严肃处理。

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

2022年9月15日